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Jingcheng Machinery Electric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87)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發出。

隨附之文件乃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頁登載之《第十屆董事會第七次臨時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樂杰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軍先生、李俊杰先生及張繼恆先生，非執行董事金春玉女士、吳燕璋先生、夏中華先生及李春枝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熊建輝先生、趙旭光先生、劉景泰先生及樂大龍先生。

股票代码：600860

股票简称：\*ST 京城

编号：临 2020-062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JINGCHENG MACHINERY ELECTRIC COMPANY LIMITED**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军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 11 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五方桥房地产处置，并授权北京天海董事会办理转让事宜的议案》

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天海”）以经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备案后的评估值人民币 41,019.50 万元（含增值税价格）作为交易价格，向北京京城机电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资产公司”）转让房地产。同时，北京天海、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与资产公司三方将签署《租赁合同主体变更协议》，将《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与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市朝阳区天盈北路 9 号场地及厂房之租赁合同》项下的北京天海所有权利和义务概括转让予资产公司。授权北京天海董事会办理转让五方桥房地产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合理，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和中小股东的权益。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子公司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转让房地产的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0-064）。

关联董事王军先生、金春玉女士、吴燕璋先生、夏中华先生及李春枝女士回

避表决，本议案的有效表决 6 票。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21 日